

内地部分高校免试招收香港学生计划（免试收生计划） 「重设中学用户管理端登入密码」简介及申请手续

前言

国家教育部于 2012/13 学年开始推行免试收生计划，香港学生可豁免内地联招考试，内地部分高等院校将直接依据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成绩，择优录取香港学生。

「校长推荐计划」简介

自免试收生计划在 2012 年度开始推行至今(2016 年度)，校长推荐计划亦成为其中一项措施，旨在肯定申请人于非学术范畴上(如体育、音乐、小区服务、艺术、其他文化活动或领袖才能等)的卓越表现，同时亦鼓励参与院校、中学及同学们在着重公开考试成绩之余，亦能在报名或录取过程中，考虑学生在非学术范畴上的表现。所有参加免试收生计划的在校考生，如具备相关才能，可经就读学校的校长推荐，参加此项计划。

因此，为配合校长推荐计划的推行，获国家教育部委托负责免试收生计划网上报名及录取审核工作之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学生办公室（联招办），会于每年开始进行网上报名前，将有关中学用户管理端的登入用户名及密码重新设定，并透过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教育局(教育局)转发予有关学校，以便学校透过免试收生计划网上系统登入其所属账户，并根据学生的报名情况，考虑推荐已完成网上报名及现场确认的学生参加「校长推荐计划」，并协助处理与校长推荐计划相关的推荐程序，包括为获推荐的学生上载所需文件。

我们在检视过去三年有关登入密码的发放程序和考虑个别学校的意见后，决定于 2015 年度起，简化发放登入用户名及密码的行政程序如下：

- 1) 我们在 2015 年度发放的登入用户名及密码，原则上是最后一次；今年（即 2016 年开始）联招办不会重新设定及向中学发放登入用户名及密码；
- 2) 已于 2015 年度获发一次性登入用户名及密码之中学，须妥善保管其登入用户名及密码（包括于系统中自行修改之密码）；
- 3) 学校可根据登入用户名及密码，在每年免试招生计划指定的时段内登入相关系统*，以进行并在**限期前完成**校长推荐计划之上载文件及相关程序，**逾时将不予以受理**；
- 4) 学校**如遗失密码**或其他原因而需要申请重设及重发密码，须以**公函方式**，透过教育局向联招办提出**申请**；
- 5) **有关公函**须用**学校信纸**，**盖印及校长或其授权人签署**。抬头致「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地区及台湾省学生办公室」「免试收生计划负责人」；信中需清楚注明申请学校的中英文名称，以及申请原因，并在可行情况下，提供「登入用户名」（如有留纪录），以方便处理重设和尽快重新发放。
- 6) 有关学校需以邮递方式，将申请函件寄交教育局转交办理：
「香港添马添美道**2**号 政府总部东翼**7**楼 教育局高等教育分部 免试收生计划负责人收」
- 7) 处理申请需一定时间，学校如需申请，务请尽快提交，以免延误处理校长推荐计划的相关程序；以及
- 8) 如有查询，可致电 3509 7405 / 3509 7401 与教育局高等教育分部职员联络。

* 详细参考附件三之上载「校长推荐计划」数据指引